

JIS

第2卷  
2023  
第4期

第2卷  
2023  
第4期

# 智能社会研究

## Journal of Intelligent Soci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

哈尔滨工程大学主办

智能社会研究

### Journal of Intelligent Soci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



杂志公众号二维码  
官网网址 [www.jis.ac.cn](http://www.jis.ac.cn)



定价: 45.00 元

### ZHINENG SHEHUI YANJIU

## 目 次

### 智能社会与人口研究专题

- 国外智慧养老发展现状及其启示 ..... 闫 萍 王娟芬 陈知知( 1 )
- 基于区块链的养老“时间银行”机制研究和设计 ..... 殷沈琴( 19 )
- 我国智慧养老产业政策梳理、应用场景、面临挑战及其对策  
..... 彭青云 张俊玲 洪焕森( 37 )
- 信息化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资源整合研究  
..... 杜声红 宫佳宁 赵艺阳( 55 )
- 数字“疗郁”:数字融入对老年人抑郁状况的影响  
..... 张月云 李 奇 朱凤霞( 71 )
- 智能社会与老龄人口研究领域的文献与展望  
——基于 CiteSpace 文献计量软件的研究  
..... 李春华 邹凌峰 吴梓涵( 93 )

### 研究报告

- 5G 赋能零售业的发展现状及路径简析  
..... 张彦坤 李家胜 彭建真 马文蕾(107)

## 译 文

何为数字民族志中的民族志性

——一个社会学视角 ..... 彼得·福伯格 克莉丝汀·希尔特 著  
倪燕萍 丁 琦 译(122)

交际中人工智能对语言和社会关系的影响

..... 杰斯·海恩斯坦 勒内·克孜尔切克  
多米尼克·迪弗朗佐 等著 李寒秋 陈典涵 译(158)

## 书 评

乡村电商发展中的国家—市场合力

——评《沙集模式 15 年：信息化时代中国农民网商的生产生活》  
..... 林禹津(177)

反思人工智能的愿景、神话与未来

——评《人工智能地图集：人工智能的权力、政治和全球代价》  
..... 曹立坤 茅泓锴(192)

## 访 谈

在科学与社会的舞台上

——斯蒂芬·希尔加德纳教授访谈录  
..... 斯蒂芬·希尔加德纳 贺久恒(207)

# CONTENTS

## SPECIAL TOPICS ON INTELLIGENT SOCIETY AND POPULATION RE-SEARCH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Implications of Overseas Smart Elderly Care Development  
..... Yan Ping, Wang Juanfen, Chen Zhizhi( 1 )

Research and Design on the Mechanism of Time Banks for the Elderly Based on Blockchain  
..... Yin Shenqin( 19 )

China's Smart Elderly Care Industry Policy Review, Application Scenarios, Challenges  
and Countermeasures ..... Peng Qingyun, Zhang Junling, Hong Huansen( 37 )

Research on the Integration of Home-Based Elderly Care Resources for Urban Disabled  
Elderly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Informatization  
..... Du Shenghong, Gong Jianing, Zhao Yiyang( 55 )

Digital “Therapy”: The Impact of Digital Inclusion on Depression in the Elderly  
..... Zhang Yueyun, Li Qi, Zhu Fengxia( 71 )

Research and Prospects on Smart Society and Aging Society Literature: Based on  
CiteSpace Software Study ..... Li Chunhua, Zou Lingfeng, Wu Zihan( 93 )

## RESEARCH REPORT

A Brief Analysis of the Development Status and Path of 5G-Enabled Retail Industry  
..... Zhang Yankun, Li Jiasheng, Peng Jianzhen, Ma Wenlei( 107 )

## TRANSLATED TEXT

What Is Ethnographic about Digital Ethnography? A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 written by P. Forberg, K. Schilt; trans. by Ni Yanping, Ding Yi(122)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Communication Impacts Language and Social Relationships

..... written by J. Hohenstein, R. Kizilcec, D. DiFranzo et al. ;

trans. by Li Hanqiu, Chen Dianhan(158)

## BOOK REVIEW

Country-Market Synergy in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E-Commerce: Comment on 15

*Years of Shaji Model: The Production and Life of Chinese Peasants' Online Businessmen in the Information Age* ..... Lin Yujin(177)

The Promise, Myth and Future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 Book Review for *Atlas of AI:*

*Power, Politics, and the Planetary Costs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 Cao Likun, Mao Hongkai(192)

## INTERVIEW

On the Stage of Science and Society: Interview with Professor Stephen Hilgartner

..... Stephen Hilgartner, He Jiuhe(207)

# 信息化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 养老照护资源整合研究<sup>\*</sup>

杜声红 宫佳宁 赵艺阳<sup>\*\*</sup>

**摘要:**我国目前已基本形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然而,从为城市失能老人提供居家养老照护的主体来看,家庭、社区、市场和志愿团体尚未形成完善的资源整合机制。加之各主体间的信息交流、资源融合缺乏引导规范,导致照护资源利用效率较低。本文通过对国内各照护主体的照护参与现状、发展趋势进行整理与研判,从整合内容、整合主体、整合场域、整合方式四个方面提出信息化背景下多元照护主体协调互动、照护资源有效整合的思路。

**关键词:**城市失能老人 居家养老 多元照护主体 资源整合

## 一、引言

近年来,我国老龄人口,尤其是失能老龄人口的规模与占比增速迅猛。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20年11月1日0时,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约达1.91亿人,占总人口13.5%(国家统计局,2021),而2019年底这两个数据分别为1.76亿人和12.6%(国家统计局,2020)。据预测,到2030年,我国老龄人口赡养比将赶超少儿抚养比,占据社会抚养的主导地位(晏月平、黄美璇、郑伊然,2021)。随着这一趋势的发展,高龄化、失能化、慢病化将逐渐成为老

---

<sup>\*</sup> 本文系中华女子学院校级重大课题“互联网背景下我国居家养老服务研究”(项目批准号:KY2020-010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sup>\*\*</sup> 杜声红,中华女子学院妇女发展学院(通讯作者,1072489455@qq.com);宫佳宁,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赵艺阳,中华女子学院妇女发展学院。

龄群体的重要人口特征。据另一项数据预测,2020年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中,失能人口达到1867万人。若按此数值进行计算,到2050年,65岁及以上失能人口预计为5205万人,失能发生率将达到13.7%(王金营、李天然,2020)。

结合新时代我国人口老龄化的新问题与失能老人的特殊需求,国家从多元主体共同参与养老照护的角度陆续出台多项政策,从最初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到“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再到“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不断根据老年人群需求的变化调整和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朱晓卓,2022)。与此同时,全国各大城市纷纷发力构建多主体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其中北京市提出了“9064”养老规划(90%的老年人为居家养老,6%为社区养老,4%为机构养老),上海市、武汉市分别提出了“9073”“9055”养老模式,等等。但有学者提出疑问:这种划分方式是否陷入了一种认知和制度设置的“误区”?社区开设“日托中心”“助餐点”的目的在于为居家老人提供便利,而按照固定百分比来归置老年人居家、社区、机构养老的比例,实际上是一种“社区办机构”的政策导向,并不能较好地促进社区与居家、机构两种模式的互补和融合发展。因而民政部门应综合考虑三方提供服务的实际情况,探索新的指标考核体系,出台优惠政策扶持社区养老服务发展(童星,2015)。龚志文、李丹进一步分析提出各类养老资源在社区聚合是新发展趋势,政策中所提出的“体系”被误解为“模式”是导致“社区办机构”倾向的原因:“体系”意指居家、机构、社区是养老实践的场域,而研究的关键应在于老年人需求分别由居家、社区、机构、社会来满足什么方面、怎样满足,但当前各市建立的养老模式则只侧重养老资源配置的比重次序;而居家养老的实践表明,多元照料主体融合发展、各类照护资源整合使用不可避免,其中社区在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主体中的重要性凸显,同时也逐步成为家庭、机构、社会组织和市场间照护资源流动与需求信息交换的核心场域(龚志文、李丹,2020)。

但随着多主体参与居家养老实践的深入、社会结构和家庭结构的变迁以及信息技术的发展,尤其是城市地区互联网、物联网、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各

养老领域的应用,多主体融合发展又产生了新的问题:在服务供给的过程中存在多元主体间定位不清晰、协调性差、治理失灵、资源供需不匹配等困境(贺薇,2020)。近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多次讲话中反复强调,要“以信息化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现阶段,我国养老服务处于起步时期,虽然政府和社会资本都积极引入信息技术助推养老服务发展,加快了养老服务的数字化进程,然而信息技术助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不是一蹴而就的,仍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在此背景下,本文的主要目的在于关注新时代城市失能老年人居家养老多元照料主体的参与现状与面临的问题,并结合我国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的具体需求,以信息技术为基础建构我国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多元照料主体的整合思路,从推进体系内各照护主体的优势互补、协同发展角度出发,为提升失能老人照料主体的资源利用效率、建立更高效的多主体照料模式提供理论支持与政策、实践建议。

## 二、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的多元照护 主体参与现状分析

“养老资源”是一个内涵十分丰富的概念,既包括提供照护服务的各类人力资源,也包括养老场域、养老设施等物力资源。按照养老的场域划分,一般又可以分为居家、社区和机构;按照直接为失能老人提供照护服务的主体分类,则可以划分为家庭、社区、市场和志愿团体。家庭通常在失能老人居家养老中扮演最重要的角色;社区是其他照料主体进行资源交换、信息传递的核心场域,也是提供照料服务的重要主体;同时,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文化的变迁,市场和志愿团体也在居家养老服务中发挥重要作用。

### (一) 家庭

在我国,家庭是居家养老失能老人的最主要照料主体。据统计,在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的实际照护主体中,77.8%是子女,配偶为12.6%,而社会服务仅占4.5%(陈娜、邓敏、王长青,2020)。目前我国,与后代共同生活的高龄

老年人仍占多数,且大部分情况下是由独生子女担负起照料职责。家庭照料的服务形式主要包括日常生活照料、精神慰藉以及经济支持,相比于生活照料,提供精神慰藉及经济支持对失能老人认知能力的促进作用更为显著(陈娜、许浩、陈亚楠等,2021)。

家庭相比于其他照护主体,与老年人之间的关系更加密切,且家庭成员在一起生活的时间较长,相互了解生活习惯,较易感知彼此的语言、肢体动作,沟通效率较高。但在家庭中,无论是对同样年迈的配偶还是需要“多方兼顾”的子女来说,照料失能老人都有很大压力,且这种压力来自经济、身体以及心理多个方面,并有可能发展为长期压力。有研究指出,老年人的长期照料花销95%以上由老年人及其家庭负担,其他途径只占不到5%(顾大男、柳玉芝,2008);而失能老人因自身身心条件的特殊性,更加需要子女作为家庭照料的重要主体提供大部分经济支持,子女往往需要将个人空闲时间投入到照料老人上,在工作之余承受体力和精神的双重压力。

但不论是经济支持还是情感慰藉,家庭在失能老人照护中的作用都在逐渐降低,原因有二:一是在人口结构和家庭结构变迁的背景下,社会老年抚养比和家庭老年人口占比都在增大,社会和家庭养老压力增加,家庭照护资源紧张,且随着人口流动和双职工家庭越来越普遍,原本有限的家庭照护资源又面临着工作与养老照料的矛盾和冲突;二是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家庭观念、养老观念发生转变,许多老人通过保险保障、购买机构服务等措施来保障自己的老年生活,从而减轻对家庭和子女的依赖。

## (二) 社区

由于家庭照护功能的减弱,家庭养老正在向社会化养老转变(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马力、桂江丰,2011)。社区作为失能老人生活的主要场域,其熟悉感与亲切感有利于提高失能老人对照护服务的信任与配合。同时,社区照料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可以满足失能老人的多样化生活需求,如养老驿站、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等可为失能老人提供日常照料和护理、日托等服务;老年食堂、助餐服务点,可以满足失能老人最基本的用餐需求;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则可以满足失能老人基础治疗、康复、护理等医疗护理需求(张勤、董伟,2009)。

### 1. 社区养老服务驿站

目前,已有多地开展对社区养老服务驿站的建设探索,主要有生活照料型、医养结合型以及访问型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周悦、崔炜,2019)。例如,北京市在各主要社区大力推进养老服务驿站建设,提供失能老人日间照料、助餐服务、呼叫服务、健康指导、文化娱乐、心灵慰藉等六个方面的服务。这种养老服务实际上是一种嵌入式养老服务模式,同时整合了家庭、社区和机构养老,将三者有效结合,提高服务效率。

### 2. 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是社区建立的一体化为老服务平台,能够实现生活照料、资源统筹、信息管理和办事管理等一体化服务。例如,上海市发展社区嵌入式养老,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共同打造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并在2020年底实现全市街镇全覆盖;甘肃省兰州市建立了“三社联动”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该中心通过将社区、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联动起来,共同为社区居家养老提供资源与服务,以独特的运行方式持续性地满足当地失能老人的养老需求。

### 3.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是专门为社区失智老人以及失能、高龄、独居老人提供日常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心灵慰藉等服务的日间照料场所。经过多年的实践探索,上海市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日间照料中心体系,在全市范围内形成了一套强有力的服务支持体系。截至2018年底,上海市建成并运营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641家,服务老年人数约2.5万人(上海市养老服务平台,2021)。

### 4. 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

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的建立,旨在重点解决高龄、独居、纯老家庭以及失能老人日常用餐难问题。例如,上海市在2008年将老年人助餐服务项目纳入政府重点建设项目。目前,上海市不仅在各区、街道做好了助餐服务点规

划,还协同餐饮公司、高等院校、养老机构等企事业单位联合发展,实现了资源链条式整合。该项目通过送饭到家、接失能老人到托老所用餐等形式,保障了失能老人的饮食安全和健康。

### 5.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建立,与医学技术进步、居民疾病防控观念增强有直接联系。社区卫生服务是在社区中,由卫生及有关部门向居民提供以预防、康复和治疗为主要任务的卫生医疗保健活动的总称。尽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的初衷并非仅针对老年人,但对老年人的健康保障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医养结合的实践发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将成为医养结合智慧转型的重要载体,尤其能够对失能、半失能老人的康复照料发挥积极作用(霍雨晨、马明,2020)。

虽然上述养老驿站、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等试点实践如火如荼,但社区服务依然存在一系列问题,如社区开设活动的资金如何获得、场地如何保障、各类服务有哪些特点和亮点、彼此之间有何区别及如何衔接配合等缺乏系统梳理和规划。若政策指导不到位,很容易诱发“为了指标而实践”的认知与行动误区。此外,社区缺乏长期稳定的照护人员,且试点投入耗费通常较高,因此在照护服务实践中常面临人力短缺和资金投入不足的问题。因此,怎样与其他主体间实现优势互补,协调失能老人所需的各类人力物力资源,就成为社区高效开展照护服务所必须考虑的问题。

## (三) 市场

与社区不同的是,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的市场化服务,通常需要失能老人及其家庭支付一定费用才能享受。与社区相同的是,市场化服务提供者的种类和服务方式颇为丰富,按照身份角色和服务类型,通常可以划分为家政人员、专业护理人员和家庭医生三类。

### 1. 家政人员

家政人员是缓解家庭照护压力的重要支持。家政服务是以家庭为服务对象,由专业家政人员进入服务对象家中或家庭成员的固定住所中,对需要

帮助的失能和半失能老人、婴幼儿等家庭成员提供集中照护及家务服务,以满足其服务需求的服务行为。随着科技进步和市场发展,家政服务正逐步与人工智能、智慧医养等领域结合起来,展示出强大的生命力。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的意见》,为家政业的规范化发展做出指导,为家政服务进驻养老业提供了更加友好、良性的环境。虽然近年来家政业在我国取得良好效益,展现出新兴发展姿态,但伴随其发展带来的老年虐待、老年同居、老年诈骗等问题同样不可忽视。

## 2. 专业护理人员

专业护理人员与家政人员的功能有所不同。家政人员主要关注老年人的日常生活照护,而专业护理人员则能够更好地满足老年人的长期护理需求。专业护理服务指的是专业护理人员到老人家中,为慢病、高龄、失能和半失能的老年人提供一对一的照料服务。

目前,专业护理人员的培养主要有两种途径:第一种是参加专门的培训课程,这些课程通常由政府主办,是我国培养专业护理人员的主要途径;第二种是养老机构与具备专业知识的企业或高校联合培养专业护理人员。根据全国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数据,我国目前只有30万名专业护理人员;而根据全国老龄办数据,我国失能和部分失能的老年人超过4000万,这导致供需之间存在巨大的缺口(新华网,2020)。

## 3. 家庭医生

家庭医生为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提供专业、全面、及时有效和个性化的医疗保健服务。近年来,我国各地都在积极推进家庭医生签约制度,不断完善服务内容和体系。2016年,国务院医改办印发《关于印发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在200个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中实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并将老年人作为优先覆盖群体之一,提供专门服务。截至2017年,我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率已达到30%以上,重点人群签约覆盖率超过60%(国家卫健委,2022)。以北京市为例,2011年发布的《北京市社区卫生家庭医生式服务工作方案》提出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截至2017年9月底,北京市已组建了3806个社区卫生服务团队,签约老年人总数超过

180万人(北京市民政局,2017)。尽管家庭医生签约人数逐渐增多,但仍面临人才紧缺、服务水平不高等问题(新华网,2017)。

家政人员、专业护理人员和家庭医生对提高失能老人的照护质量、健康水平和照护安全感具有积极意义。然而,市场的趋利性导致这些服务缺乏普遍性。通常情况下,市场只为支付得起相应费用的失能老人提供服务,而同样需要服务的低收入老人则无法享受;此外,市场服务主体服务水平的参差不齐也使得提供的服务质量良莠不齐。

伴随着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家庭对市场化养老护理服务的需求在增加,购买能力也逐渐提升。无论是家庭养老还是社区养老,都逐渐朝着与市场养老相结合的方向发展,为居家养老照护市场提供了广阔的空间。然而,与此同时,各照护主体之间的竞争也变得激烈起来。随着政府政策的引导和志愿机构的发展,许多原本由市场提供的照护服务可能或正在被公益性质的免费或低价服务所取代。而市场服务提供者,如家政人员、专业护理人员 and 家庭医生,由于人才短缺、服务水平和内容有限,成为制约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市场发展的重要瓶颈。

#### (四) 志愿团体

志愿团体开展的服务具有公益性质。传统的失能老人居家养老志愿服务,主要由志愿团体提供;随着社区文化建设和失能老人照护实践的丰富,社区低龄老人逐渐成为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的新的志愿力量。从管理形式上看,这种养老互助服务以“时间银行”为主,推动邻里互助,一些地区也开始试点“青年为老”项目。社会组织主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在提供失能老人服务方面扮演着公益组织的角色。因此,本文将之归类为志愿团体,而非市场服务提供者。

##### 1. “时间银行”

“时间银行”倡导低龄健康老人帮助高龄、失能等老年群体(陈际华,2020),志愿者可以将参与公益活动的时间存进“银行”,当自己需要帮助时从里面支取“被服务”时间。2019年12月,杭州市滨江区民政局与阿里巴巴公

益基金会合作签署了“时间银行”合作备忘录,用户参加公益活动所积累的网络积分可用于兑换试点城市“时间银行”的养老服务以及其他电子支付优惠或权益。2020年9月,好人圈公益服务平台推出全国首个“时间银行”信用服务体系,进一步发展了“时间银行”的社会实践。

## 2. “金晖行动”

“金晖行动”是2019年团上海市委联合多家单位发起的为老志愿服务项目,通过动员青年志愿者为老年人提供服务,满足高龄、失能等老年人群体的照护需求。团上海市委在整个项目中担任资源整合者的角色,动员各级团组织、青年志愿组织、养老机构和其他青年社会组织等与居家养老的老人结成对子,采取“团队帮扶+结对接力”的模式,为有需要的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团上海市委还编写了志愿服务指导手册,使整个项目实施推进有章可循。

## 3. 社会组织

社会组织的运行模式与“时间银行”及“金晖行动”大不相同。项目前期由政府扮演服务购买者的角色,社会组织在承接项目后制定服务方案,开展对社区失能、半失能老人等目标群体的专业服务,项目内容多与提升目标群体身体、心理、社会交往、灵性感知和赋权增能等相关。“三社联动”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为支撑,三者相互促进,互为补充,共同促进养老服务发展。“三社联动”对社会组织参与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而言是一个重要的发展机遇。社会组织在“三社联动”中既连接着社区,也是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对接社区服务的重要载体,三方联动并不断接纳新的照护主体加入,共同服务于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

志愿团体虽然具有灵活性和公益性,且能提供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但同样面临一系列困难和挑战:一是志愿者流动性较大,工作时间不稳定,难以针对某一固定区域的失能老人提供长期性、专门性服务;二是志愿者多为临时招募,缺乏专业技能培训,服务水平参差不齐,难以为失能老人提供医疗护理、卫生保健等专业性服务;三是由于主要提供公益性的服务,且配套支持和激励措施不足,志愿团体的运行和管理、经费、人员问题突出,可持续性较差,难以形成稳定的公益服务输出。

### 三、信息化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资源整合分析

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通过对前文各类主体的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参与现状和存在问题进行梳理与分析,我们可以发现,中国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资源整合是必然的趋势。除了关注各主体之间的协调与配合,我们还需要重点关注以下核心问题:谁来进行资源整合、在何处进行资源整合、如何进行资源整合等等。信息技术不仅是养老照护的重要资源,同时也是整合养老资源的重要工具。

信息技术在养老领域的应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传统养老服务面临的人力资源紧缺和难以提供精准服务等问题。从理念、需求评估和服务效能的角度来看,它有效提升了失能和半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的质量。新一代信息技术如人工智能既可以作为其他主体的辅助工具参与照护服务,也可以直接为失能老人提供生活照护、医疗护理、精神慰藉和紧急救助等服务。生活照护服务涉及洗衣、穿衣、进食、购物和打扫等,医疗护理服务包括健康知识咨询、康复指标检测、身体指标监测和身体护理等,精神慰藉服务包括心理咨询、交流聊天、培养爱好、社交交友和与子女保持联系等,紧急求助服务包括自动报警和远程监控等措施。

目前,国家和各地方政府部门通过实施项目和出台政策,推进信息技术与失能老人照护服务的规范结合。2010年,南京市率先在鼓楼区启动了“智慧养老”项目。随后,2013年国务院启动了智慧养老服务规划,并于2015年明确提出了发展智慧健康养老产业的目标,为智慧社区养老服务的发展提供了宏观政策引领。2017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的通知》,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健康养老产业体系”的发展目标,从量上“培育100个智慧健康养老示范企业,建设500个智慧健康养老示范社区,创建100个具有区域特色、产业联

动的智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王宏禹、王啸宇,2018)。截至2020年底,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已联合开展了四批智慧健康养老试点示范工作。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推进“信息无障碍建设”,旨在促进失能、残疾、高龄等老年人群利用信息化平台的效率,进一步推动信息技术在养老领域的应用。在这个背景下,本文从整合内容、整合主体、整合场域、整合方式四个方面提出了信息化背景下多元照护主体协调互动、照护资源有效整合的思路。

### (一) 信息技术有效链接各照护主体

明确多元照护主体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资源整合的前提是十分重要的。政府陆续出台的政策以及学界的多项研究,已经关注到失能老人居家养老照护责任主体和服务内容的整合。例如,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新华社,2021),强调医养和康养服务的整合。一些研究者指出,由于政府的作用发挥不佳、市场的有效供给不足、社会力量的参与不充分以及家庭照料功能的弱化等多种因素叠加,城市养老服务供需双方脱节。因此,他们建议引入福利多元主义理论范式,重塑大城市养老照料责任主体的功能和角色定位,并构建了政府、市场、社会、家庭四个主体之间协调发展的路径(李静、沈丽婷,2020;彭青云,2019;同春芬、汪连杰、耿爱生,2015)。

然而需要注意的是,政府、市场、社会、家庭在养老实践中仍存在协调不足、功能角色定位不清等现实问题。以信息技术为基础,实现养老需求、养老资源的数据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是促进各主体充分、有效协作的重要方式和手段:一是加强养老需求调研和分析,目前各地在提供养老服务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实践经验,但是缺乏转化,尚未形成可以进一步分析的数据资料,更未实现信息化;二是加强养老供给调研和供需平衡分析,现在各地都有养老床位、养老驿站、送餐助浴等服务和设施的基础数据,但有效利用率有多高、群众满意度如何等问题仍旧不清晰;三是各地各部门之间协作性不

强,地区之间难以比较和互相借鉴学习,信息技术则可作为桥梁纽带和连接工具,实现供给与需求之间的匹配,促进各部门之间、各地区之间的有效合作。

## (二) 引入社会企业整合照护资源

在多元照护主体背景下,明确谁来整合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资源是关键。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政府、市场、社会和家庭都面临一定的问题和挑战,需要进行必要的整合和融合。因此,解决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问题的关键在于确定谁来负责整合资源。

何谓“社会企业”呢?1994年,经济合作发展组织(OECD)首次提出了“社会企业”的概念,认为社会企业是一种既利用市场资源又利用非市场资源,使低技能工人重新就业的组织。社会企业包括任何为公共利益而进行的私人活动,通过实施企业战略来实现一定的经济和社会目标,具有创新性解决社会排斥和失业问题的能力(王名、朱晓红,2010)。换句话说,社会企业是以企业的形式为基础,通过优化整合市场资源和非市场资源、货币资源和非货币资源之间的关系,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共赢的新型经济社会组织形式(时立荣,2005)。

尽管社会企业仍属于新生事物,但在养老领域却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一方面,社会企业是直接提供养老服务的机构。和其他服务提供者一样,社会企业可以为需要帮助的失能老人提供日常照料、医疗护理、紧急救助等服务。另一方面,社会企业是多个主体参与养老服务的连接者。社会企业既具有志愿团体的公益性质,又具有市场企业的营利性质,可以通过与政府进行公私合作的方式进入社区,为有照料需求的老年人和家庭提供服务。

## (三) 明确信息技术在照护资源整合中的角色与作用

建立信息台账,明确多元主体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资源整合的重点场域。从理论和实践角度来看,家庭是失能老人最适合的生活场所,而社区是线下信息、服务集合的核心场域,除此之外的其他场域都属于失能老

人居家养老的外部环境。

在失能老人的照护体系中,失能老人及其生活照料、医疗健康和精神慰藉等核心需求处于中心地位,这也是各照护主体开展服务的核心和最基本依据。在中间体系中,家庭、社区邻里以及失能老人参与的其他较长期活动场域构成失能老人生活的内部环境,也是分担家庭照护压力的主要力量。尤其是家庭和邻里,是失能老人熟悉、信任和依赖的群体,因此失能老人更愿意寻求他们的照顾。外部体系包括政府、医养机构、市场、志愿团体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与社区相比,这些照护主体与失能老人及家属的联系稍显薄弱,但他们能够提供更专业、更系统的照护服务,因此仍然是照护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个体系相互协同、相互竞争,为失能老人提供良好的照护环境。

#### (四) 以信息平台为基础构建融合机制

明确各照护主体的功能和定位是构建多元主体背景下城市失能老人居家养老资源整合路径的关键。不同照护主体以失能老人为核心,提供全方位的照护服务,涵盖从生活需求到心理慰藉的方方面面,不仅关注失能老人的生理需求,还充分考虑他们的精神需求。不同照护主体之间存在着重要关联,包括“辅助分担”“技术支持”和“提供产品、服务购买选择”等。各主体共同协作,为失能老人创造“老有所养”的生存环境。

具体而言,从各照护主体角度来看,“家庭主导”指家庭负责失能老人的日常照料和护理责任,包括满足基本生存需要的饮食起居、家庭健康护理和经济支持等;“社区专项帮扶”要求社区提供喘息、助餐等专项服务,方便满足失能老人的日常需求,同时帮助家庭照料者分担身心压力,调节身心状态;“市场中高端照护”主要由市场主体提供失能老人中高端的照护服务,并逐步向精细化发展;“志愿团体基础补充”针对一些基础需求和服务,志愿团体组织志愿者以社区邻里等互助角色帮助失能老人,补充社区在失能老人照护方面的不足或协助社区开展照护;“新一代信息技术交叉渗透”指在应用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于失能老人照护领域时,融合多学科的专业知识,并在

其他各主体参与服务的过程中渗透融入,作为一种信息技术手段帮助其他主体提升服务效率。

最后,需要重视的是,养老资源整合的最终目的是满足老年人的生活需求,提升他们的生存质量和幸福感。老年人,尤其是失能老人,由于行动不便和生活范围受限,心理上的孤独感可能增加。老年人是抑郁症高发群体,也是自杀率较高的群体。无论是护理机构还是家庭成员,在照料失能老人的过程中都应密切关注老年人情感的变化。传统的失能老人照料是一种劳动密集型工作,随着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和区块链技术在养老服务中的应用,照料者逐渐从繁杂的照料事务中解放出来。然而,这并不意味着照料者可以减少对老年人的问候和关怀。此外,在应用高新技术时仍需不断提升照料者的素质和服务质量,增加专业护理人才的供给,提升服务需求的匹配水平,以满足老年人特别是失能老人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 参考文献

- 北京市民政局,2017,《解读〈关于加强农村养老服务工作的意见〉》, [https://www.beijing.gov.cn/zhengce/zcjd/201905/t20190523\\_78158.html](https://www.beijing.gov.cn/zhengce/zcjd/201905/t20190523_78158.html)。
- 陈际华,2020,《“时间银行”互助养老模式发展难点及应对策略——基于积极老龄化的理论视角》,《江苏社会科学》第1期。
- 陈娜、邓敏、王长青,2020,《我国失能老人居家养老服务供给主体研究》,《医学与社会》第7期。
- 陈娜、许浩、陈亚楠等,2021,《我国失能老人家庭支持与认知功能的相关性研究》,《现代预防医学》第9期。
- 龚志文、李丹,2020,《从模式到服务:城市社区养老认知的重构——超越养老模式,从养老服务的角度深化养老服务体系》,《河南社会科学》第11期。
- 顾大男、柳玉芝,2008,《老年人照料需要与照料费用最新研究述评》,《西北人口》第1期。
- 国家统计局,2020,《人口总量增速放缓城镇化水平继续提升》,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1/t20200119\\_1723767.html](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2001/t20200119_1723767.html)。
- 国家统计局,2021,《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五号)》, [http://www.stats.gov.cn/sj/tjgb/rkpcgb/qgrkpcgb/202302/t20230206\\_1902005.html](http://www.stats.gov.cn/sj/tjgb/rkpcgb/qgrkpcgb/202302/t20230206_1902005.html)。

- 国家卫健委,2022,《关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3/15/content\\_5679177.htm](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3/15/content_5679177.htm)。
- 贺薇,2020,《居家养老服务供给结构的现状与优化》,《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6期。
- 霍雨晨、马明,2020,《医养结合背景下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智慧转型研究》,《智能建筑与智慧城市》第9期。
- 李静、沈丽婷,2020,《福利多元主义视角下大城市养老服务主体的角色重塑》,《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4期。
- 彭青云,2019,《多元主体视角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路径探索》,《浙江工商大学学报》第3期。
- 上海市养老服务平台,2021,《社区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项目介绍》, <http://www.shweilao.cn/cms/cmsDetail?uuid=b6b34196-4823-4686-831b-ec7c3041633a>。
- 时立荣,2005,《从非正规就业组织到社会企业》,《理论学刊》第9期。
- 同春芬、汪连杰、耿爱生,2015,《中国养老保障体系的四维供给主体与职责定位——基于福利多元主义范式的分析框架》,《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期。
- 童星,2015,《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以应对老龄化》,《探索与争鸣》第8期。
- 王宏禹、王啸宇,2018,《养护医三位一体:智慧社区居家精细化养老服务体系研究》,《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4期。
- 王金营、李天然,2020,《中国老年失能年龄模式及未来失能人口预测》,《人口学刊》第5期。
- 王名、朱晓红,2010,《社会企业论纲》,《中国非营利评论》第2期。
- 新华社,202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https://www.gov.cn/xinwen/2021-03/13/content\\_5592681.htm](https://www.gov.cn/xinwen/2021-03/13/content_5592681.htm)。
- 新华网,2017,《签约家庭医生面临三大问题:人才紧缺成了发展瓶颈》,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7-04/29/c\\_1120893793.htm](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7-04/29/c_1120893793.htm)。
- 新华网,2020,《养老护理人员短缺,我国加快“补短板”》, [http://www.bj.xinhuanet.com/rdsp/2019-11/05/c\\_1125196014.htm](http://www.bj.xinhuanet.com/rdsp/2019-11/05/c_1125196014.htm)。
- 晏月平、黄美璇、郑伊然,2021,《中国人口年龄结构变迁及趋势研究》,《东岳论丛》第1期。
- 张勋、董伟,2009,《上海城市社区失能老人长期照料的现况和政策建议》,《中国卫生政策研究》第9期。

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马力、桂江丰,2011,《中国人口老龄化战略研究》,《经济研究参考》第 34 期。

周悦、崔炜,2019,《北京市嵌入式养老模式发展研究——以养老服务驿站为例》,《新视野》第 4 期。

朱晓卓,2022,《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要注意什么》,《中国人口报》第 3 期。

编委会主任：高岩

编委会副主任：夏桂华 赵玉新

吕鹏（中国社会科学院）

编委：尹航 冯仕政 冯全普

（按姓氏笔画排序）

吕鹏（中南大学） 吕冬诗

朱齐丹 汝鹏 苏竣

李正风 来有为 肖黎明

邱泽奇 何晓斌 宋士吉

陈云松 陈华珊 郑莉

孟小峰 孟天广 赵万里

赵延东 胡安宁 袁岳

黄萃 梁玉成 董波

曾志刚 蔡成涛 璩静

青年编委：丁奎元 王磊 叶瀚璋

（按姓氏笔画排序）

邢麟舟 向维 刘灿辉

刘松吟 刘春成 刘晓波

安博 许馨月 孙宇凡

李子信 李天朗 李晓天

吴雨晴 何丽 邹冠男

张咏雪 张承蒙 陈茁

陈典涵 林子皓 周雪健

周骥腾 郑李 胡万亨

茹文俊 贺久恒 贾雨心

郭媛媛 黄可 梁轩

曾晨

### 编辑团队

主编：郑莉

编辑部主任：吴肃然

编辑部成员：林召霞 王立秋

李昕茹 李天朗

岳凤

主管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办单位：哈尔滨工程大学

出版单位：哈尔滨工程大学

出版社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

南通大街 145 号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ISSN 2097-2091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23-1615/C

印刷单位：哈尔滨理想印刷有限公司

创刊年份：2022 年

出版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

发行单位：哈尔滨市邮局

订阅处：全国各地邮电局

邮发代号：14-375

发行范围：公开发行

定价：45.00 元

### 投稿指南

本刊面向海内外学者征稿，欢迎社会科学及交叉学科的专家学者惠赐稿件。请在来稿首页写明文章标题、作者简介（姓名、工作单位全称、联系电话、详细通信地址、电邮地址等）。文稿需完整，包括标题（中英文）、作者姓名、作者单位、摘要（300 字左右）、关键词（3—5 个）、正文、参考文献等。所投稿件如受基金资助，请在标题上加脚注说明，包括项目全称和项目批准号。来稿请以中文撰写。

稿件采用他人成说的，须在文中以括注方式说明出处，并在篇末列出参考文献；作者自己的注释均作为当页脚注。中外文参考文献分开列出，中文文献在前，外文文献在后，并按音序排列。中文文献参照中文社会学权威期刊格式，外文文献参照 APA 格式。来稿中的图表要清晰，符合出版质量要求，必要时可单独提供图表压缩包文件。

稿件格式请参考杂志官网（<http://www.jis.ac.cn>）“下载中心”中的稿件模板。

投稿方式：请登录杂志官网投稿系统（<http://www.jis.ac.cn>）进行投稿。

### 编辑部联系方式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 145 号哈尔滨工程大学主楼北楼 N301 室，《智能社会研究》编辑部

邮编：150001

电话：0451-82588881

E-mail: [mailto:jis@163.com](mailto:mailto:jis@163.com)

### 著作权使用说明

本刊已许可中国知网等网络知识服务平台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本刊支付的稿酬已包含网络知识服务平台的著作权使用费，所有署名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之行为视为同意上述声明。如有异议，请在投稿时说明，本刊将按作者说明处理。